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租赁”）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7,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为德润租赁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7,73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截至公告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 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6 年 12 月 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南城支行（以下简称“中行合肥南城支行”）签署了编号为“2016 年司保字 16G031 号”的《保证合同》，为德润租赁 7,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德润租赁的其他股东未按同比例担保。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祁门路 1777 号辉隆大厦

法定代表人：徐立新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物残值处理；租赁信息咨询及资信调查；租赁担保；转让租赁；信用担保；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德润租赁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60.75%的股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德润租赁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02,219万元，净资产为98,553万元，负债总额为203,666万元；2015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为29,032万元，净利润为19,515万元。截止2016年9月30日，德润租赁总资产为351,864万元，负债总额为111,409万元，净资产为240,455万元；2016年1-9月，营业总收入为27,206万元，净利润为12,856万元。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行合肥南城支行为德润租赁提供7,000万元借款，贷款期限一年。公司为德润租赁向中行合肥南城支行借款提供的担保为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 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德润租赁提供贷款担保，是为了满足德润租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及融资需要。被担保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目前担保事项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未向其他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为德润租赁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3,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27,73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23.9%,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 日